

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

102 年第 3 次董事會議議事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五)，上午 11 時 20 分

地點：台北市民生東路 2 段 166 號 10 樓西側會議室

出席狀況：應出席董事 5 人，實際出席董事 5 人，已逾法定開會人數。

出席－徐董事長人剛、林董事省三、謝董事志堅、駱董事耀煌、魏董事茂俊，計 5 人
列席－柯監察人麗卿、吳監察人光輝、財務部陳協理成邦、人事部黃協理瑜、稽核室廖經理祥端

主席：徐董事長人剛

紀錄：丘心如

壹、宣布開會。

貳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，所有決議事項均已執行。

二、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無。

三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如附件。

四、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102 年第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業於 7 月 2 日召開，會議紀錄如附件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人事部提案

案由：本公司 101 年度經理人員工紅利業經本年 7 月 2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核議詳如附件，提請討論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二案

財務部提案

案由：擬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，提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本公司業經本年6月19日股東常會決議，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0.3元乙案，茲擬訂定8月26日為配息基準日，並依法自8月22日起至8月26日止股票停止過戶，另訂9月17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。

主席：徐人剛

紀錄：丘心如